

支付报酬单据*（范本）

雇主资料	名称： _____	联系电话： _____
	办公地址： _____	
雇员资料	姓名： _____	职位： _____
	社会保障基金受益人编号： _____	
	法律规定给予雇员的其他编号 ¹ ： _____	
与所获报酬相应的期间²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

	名称 ⁴	金额 ⁵
报酬³	(1)	
	(2)	
	(3)	

总报酬：

	名称 ⁷	金额
扣除⁶	(1)	
	(2)	
	(3)	

总扣除：

总收入	总扣除	净收入

* 填写本单据时，请留意后页的“注意事项”。

注意事项

1. 倘有法律规定给予雇员的其他编号，则雇主亦可选择一并填写该编号。
2. 此字段填写雇主计算报酬所对应的具体日期。
3. 报酬包括基本报酬及浮动报酬，故此，不论是基本报酬或是浮动报酬，均须填写在本单据内（见第 58 条第 1 款及第 63 条第 6 款第 5 项的规定）。
4. 此字段填写雇主向雇员支付该项报酬的名称（例如：基本工资、超时工作报酬(须列明超时工作时数)及年终双粮等）。
5. 此字段填写该项报酬所涉及的金额数目，同时，须注意的是，报酬须以澳门元支付（见第 63 条第 4 款的规定）。
6. 法律容许雇主从雇员的报酬中作出扣除的情况如下（见第 64 条第 1 款的规定）：
 - (1) 社会保障基金的供款；
 - (2) 由法律规定或经法院裁判确定执行的扣除（如职业税的每月扣款）；
 - (3) 因法院确定裁判而结算出的雇员对雇主所欠的赔偿；
 - (4) 因第 72 条第 5 款规定的解除合同而结算出的雇员对雇主所欠的赔偿；
 - (5) 私人退休基金的供款，但须经雇员同意；
 - (6) 因缺勤而丧失的报酬；
 - (7) 因雇员的过错而对雇主的财产、设备及用具造成的损失；
 - (8) 作为报酬而进行的预支。

此外，上述第 7 项及第 8 项所指的扣除单独或合共不得超出雇员基本报酬的六分之一。
7. 此字段填写法律容许雇主从雇员报酬中扣除的款项名称（例如：社会保障基金的供款，及经雇员同意扣除的私人退休基金供款等）。

提示：载于“注意事项”的规定是根据第 7/2008 号法律《劳动关系法》。